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YCD-H-2025-091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公开招标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私有资金:81.8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第一章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0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文件编号: NMGZYCD-H-2025-0917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学期内,经学校审核确认后可续签一次,一次签一学期。 采购需求: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包括蔬菜类、鸡产品类、米面粮油类、猪牛肉类、鸡蛋类、调料类,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标包划分情况

包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备注
01包	蔬菜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210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02包	鸡产品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210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03包	米面粮油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180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04包	猪牛肉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120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05包	调料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60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06包	鸡蛋类	1项	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	38000.00	(按采购批次结款)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 (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其他要求: (1)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2)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采购活动；（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邮箱获取 463469435@qq.com，投标人可以从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电子版公开招标文件。获取公开招标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提供公司基本信息（包含单位名称、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6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蔬菜类；鸡产品类；米面粮油类；猪牛肉类；调料类；鸡蛋类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蔬菜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2】鸡产品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米面粮油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

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猪牛肉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 (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调料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 (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6】鸡蛋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 (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

相关文件证明。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其他要求：（1）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2）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8 09:00:00到2025-09-24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463469435@qq.com， 投标人可以从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电子版公开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0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四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09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第一章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公开招标招标公告项目概况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0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一、项目基本情况采购文件编号：NMGZYCD-H-2025-0917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食堂食材采购采购方式：公开招标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学期内，经学校审核确认后可续签一次，一次签一学期。采购需求：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包括蔬菜类、鸡产品类、米面粮油类、猪牛肉类、鸡蛋类、调料类，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标包划分情况包号服务名称数量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预算金额（元）备注01包蔬菜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210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02包鸡产品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210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03包米面粮油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180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04包猪牛肉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120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05包调料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60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06包鸡蛋类1项要求配送市场来源正规、干净卫生、物有所值的产品，配送范

围内食材，采购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供应商负责将食材按照规定时间、地点交付具体采购人并保证食材质量。38000.00（按采购批次结款）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3）如无需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电子证书》，需提供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相关文件证明。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3.其他要求：（1）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2）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方式：邮箱获取463469435@qq.com，投标人可以从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电子版公开招标文件。获取公开招标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提供公司基本信息（包含单位名称、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开户行及账号等信息）；2、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4、其他材料4.1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出具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自拟）；4.2提供的近半年内六个月的纳税与社保证明或出具的“参加政府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如投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4.3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自拟)。4.4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查询记录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注：以上资料请按照顺序将扫描件以一个完整PDF文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463469435@qq.com，文件命名格式为：公司名称+项目编号，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司公章。未按照规定发送资料或资料提供不全者不予发放公开招标文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秋实学校

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攸攸板镇镇政府西侧

联系人：安吉祥

电话：15934910542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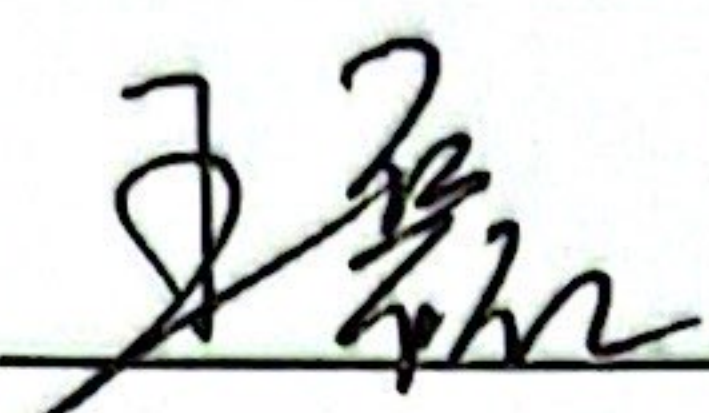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煜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锦绣嘉苑住宅A-2号楼3单元1503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849119769

邮件：46346943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内蒙古招标投标交易场所